

证券代码：603136

证券简称：天目湖

公告编号：2025-048

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10 月 24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溧阳市遇·天目湖酒店二楼多功能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3,859,39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5.8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李淑香女士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 2、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终止对参股公司增资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913,906	98.5194	672,190	1.0526	273,300	0.428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终止对参股公司增资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1,344,412	58.7104	672,190	29.3545	273,300	11.935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表决完全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真实有效。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郭俊汝、张曹栋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经验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召集人及出席股东会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7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